



发文机关：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商务部 金融监管总局

标 题：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商务部 金融监管总局关于印发《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发文字号：工信部联原〔2023〕129号

成文日期：2023-08-22

发布日期：2023-08-25

发布机构：工业和信息化部

分 类：原材料工业管理

八部门关于印发《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商务部 金融监管总局

关于印发《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工信部联原〔2023〕129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、发展改革、财政、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住房城乡建设、商务、金融监管主管部门，有关中央企业、行业协会：

现将《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国家发展改革委

财政部

自然资源部

生态环境部

住房城乡建设部

商务部

金融监管总局

2023年8月22日

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

建材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，是改善人居条件、治理生态环境和发展循环经济的重要支撑，是建筑建设、国防军工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重要保障，是关乎工业经济平稳运行的重要领域。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，推动国务院抓实抓好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全面落地见效，把稳增长摆在首要位置，加快推动建材行业高质量发展，特制定本方案，实施期限为2023—2024年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(一) 指导思想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分享:   +

[【返回顶部】](#) [【关闭窗口】](#) [【打印本页】](#)

相关文章

一图读懂《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》 2023-08-25



中国政府网 网站地图

主办单位: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: 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: 100804

版权所有: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网站标识码: bm07000001

京ICP备04000001号-2 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68号